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 可行性分析报告

为实现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宜化"、"公司")转型升级战略,满足湖北宜化主业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建设项目。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洁净煤加压气化多联产技改搬迁升级项 目	356,786	250,000
合计		356,786	250,000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 拟投入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 之前,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 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名称为洁净煤加压气化多联产技改搬迁升级项目。本次募投项目将位于宜昌市猇亭化工园区的原有年产 55 万吨液氨和甲醇生产装置搬迁至宜昌市姚家港化工园田家河片区,并进行升级改造。本次募投项目年产能为 46 万吨液氨、9 万吨甲醇,并年产 2.13 万吨硫酸作为副产品。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液氨和甲醇主要满足公司自用需求。

(二) 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建设煤气化、变换、低温甲醇洗、液氮洗、硫回收、甲醇 合成精馏、氨合成及冷冻以及空分装置等主要生产装置,并建设相应配套的辅助 生产项目、公用工程项目等。

(三) 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两高"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采用国家鼓励的水煤浆气化技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为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加强环境保护,工信部于2012年制定了《合成氨行业准入条件》,鼓励现有企业开展以原料结构调整、产品结构调整、节能、环保和安全为目的技术改造。此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将"三、煤炭"之"3、型煤及水煤浆技术开发与应用"列为鼓励类项目。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2、符合长江经济带产业区域布局要求和环保要求

2016年3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要求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

公司原有年产 55 万吨液氨和甲醇生产装置位于宜昌市猇亭化工园区,距离长江较近。为响应国家长江大保护政策,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相关要求,公司关停了年产 22 万吨的液氨和甲醇装置(产能指标保留),目前尚在运行的年产 33 万吨液氨和甲醇装置须于 2025 年底前完成搬迁。本次募投项目将原有产能搬迁至距离长江更远的宜昌市姚家港化工园田家河片区,符合长江经济带产业区域布局的要求。

本次募投项目能耗水平达到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的《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1年版)》中的标杆水平值,安全、卫生、环保等各项措施完善,符合国家"长江大保护"发展规划,有利于保护环境。

3、符合改善公司盈利水平的需要

公司原有液氨和甲醇生产装置工艺技术落后,存在对煤种要求高、碳转化率偏低、能耗偏高等问题,是造成公司化肥、精细化工产品制造成本较高的主要因素,影响了公司盈利水平。

因此,公司拟借搬迁机会,引进先进设备及先进的技术方案,对液氨和甲醇 生产装置进行改造、升级,降低对煤炭和电力的消耗,达到节能降耗目的,以降 低成本,从而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本次募投项目使用先进的多喷嘴对置式水煤浆气化工艺、低温甲醇洗工艺、WSA 湿法制酸工艺、可控移热等温变换工艺、液氮洗工艺、低压合成等工艺,全面改造现有合成氨生产装置。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液氨、甲醇生产成本将得以降低,盈利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将得到提高。

4、本次募投项目有利于提升产能,保障原材料供应

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液氨和甲醇主要满足公司自用需求,其中液氨用于生产 磷铵,甲醇用于生产季戊四醇、三羟甲基丙烷。

目前,公司液氨、甲醇的产能不能满足自用需求。若通过外购的方式弥补缺口,则原材料供应将面临不稳定性。

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液氨产能将达到年产 46 万吨的规模,甲醇产能将达到至年产 9 万吨的规模,公司原材料供应将得到进一步保障。

(四) 项目投资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为356,786.04万元,概算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合计(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339,981.18	95.29%
1.1	固定资产费用	320,976.67	89.96%
1.2	无形资产费用	4,000.00	1.12%
1.3	其他资产费用	2,036.00	0.57%
1.4	预备费	12,968.51	3.63%
2	建设期利息	12,994.70	3.64%
3	铺底流动资金	3,810.17	1.07%
建设投资总额		356,786.04	100.00%

(五)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工期预计为 24 个月,项目总投资收益率为 12.36%。因此项目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投资收益水平较高,总体经济效益良好。

(六) 项目实施主体和项目选址

项目实施主体为湖北新宜化工有限公司,系湖北宜化全资子公司,项目选址 宜昌市姚家港化工园田家河片区。

姚家港化工园是 2008 年省发改委批准成立的专业化工园,也是全省首批认定的合格化工园区,并先后获评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循环化改造重点支持园区,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试点园区,中国智慧化工园区试点示范(创建)单位、工信部绿色工业园区。

(七)项目审批核准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已取得宜昌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出具的《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已取得宜昌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出具的《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关于湖北新宜化工有限公司洁净煤加压气化多联产技改搬迁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围绕投资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技术升级改造展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战略规划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待本次募投项目全部建成后,将有效助力公司业务的长远持续发展,本次非公开发行将有效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推动节能降耗,降低生产成本,提升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 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同时增加,资产负债率 水平将有所下降,公司资本结构得以进一步优化,降低财务成本和财务风险,增 强资金实力。由于募投项目需要一定的投资建设期,本次发行后短期内公司的每 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但从中长期来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液氨、甲醇产品的单位能耗和生产成本将得到降低,利润水平将逐步上升,公司财务状况将进一步改善。

四、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并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与竞争力,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可行的、必要的。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